

证券代码：000851

证券简称：高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136

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1. 股东大会届次：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

2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3.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定，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行政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4.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14 时 30 分；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:15 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 15:00 的任意时间；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:15~9:25、9:30~11:30，下午 13:00~15:00。

5. 总体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2 人，代表股份 155,606,82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.3597%。

6. 出席现场股东和网络投票股东情况

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 人，代表股份 151,019,08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965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4,587,74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39%。

7. 公司董事长，部分监事、高管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。公司聘请的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穆曼怡、闫凌燕出席了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表决意见						表决 结果
	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
		股份数量 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权比例	股份数量 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权比例	股份数量 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权比例	
1. 00	《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	155,434,826	99.8895%	172,000	0.1105%	0	0.0000%	通过
2. 00	《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向供应商申请的商业信用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	155,434,826	99.8895%	172,000	0.1105%	0	0.0000%	通过

上述议案 1.00 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方股东已回避表决，议案 2.00 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。

（二）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表决意见					
	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股份数量 (股)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	股份数量 (股)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	股份数量 (股)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比例
1.00	《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	4,415,745	96.2509%	172,000	3.7491%	0	0.0000%
2.00	《关于公司为下属公司向供应商申请的商业信用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	4,415,745	96.2509%	172,000	3.7491%	0	0.0000%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穆曼怡、闫凌燕

3. 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《关于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2. 经与会董事与记录人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16 日